**109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創新性(地方型)計畫 產地餐桌慢食廚藝競賽**

壹、緣起：

為推動秀林鄉農特產業發展整合行銷，運用109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創新性(地方型)計畫-原生原味農業輔導，辦理「產地餐桌慢食廚藝競賽」以原住民族多元文化產業創新發展面向推展，透過靜態、動態不同樣貌方式呈現，宣傳行銷部落產業發展成效，結合本鄉產出之農特產品、原住民太魯閣族風味餐及各項伴手禮等，為當地帶來效益極大化的消費行為，藉此開拓太魯閣族人文特色，成功建立口碑及品牌，吸引旅遊觀光，活絡部落產業、創造創業需求，優化部落商機。

貳、目標：

一、透過本活動，強化推廣本鄉農特產及食材各項產品之產業形象。

二、邀請媒體採訪，創造話題達成行銷推廣及廣告之效益。

三、透過網紅網路直播平台認識本鄉農業文化在地產業，加強曝光率與增進潛在遊客對本鄉之深度瞭解。

四、產業媒合與成果擴散，結合觀光旅遊事業帶動相關產業發展，進而直接創造就業機會。

五、連結農民與消費者的管道，建立互信機制。

六、透過本活動宣傳鼓勵蒞臨產地本鄉參訪體驗(含試吃)。

叁、辦理單位：

補助單位：原住民族委員會

指導單位：花蓮縣政府

執行單位：花蓮縣秀林鄉公所

經費來源：財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

肆、辦理時間：

ㄧ、產地餐桌產地餐桌慢食廚藝競賽記者會

109年12月12日週六，上午9時整至17時整。

二、產地餐桌產地餐桌慢食廚藝競賽

109年12月12日週六，上午9時整至17時整。

三、產地餐桌產地餐桌慢食廚藝競賽報名

即日起報名至**109年12月04日週五前完成報名(初賽)**，另於**109年12月08日週二公告入圍決賽者**。

四、攤位報名與截止日

即日起至109年11月30日報名截止，暫訂於12月04日上午10時整，假於本所農經課會議室辦理攤位抽籤事宜。

伍、活動地點：

太魯閣族文創產業園區 (地址：花蓮縣秀林鄉富世村10鄰218-4號)

陸、活動項目：

一、藉由料理選拔競賽推廣原住民族食材(太魯族風味餐)。

二、增加餐飲科系背景的學生、專業主廚、家庭主婦及喜愛料理的民眾，對原住民族食材的認識及運用。

三、邀請原住民族主廚界之國宴主廚增廣本鄉風味餐及原住民族食材使用方式及多元創意料理。

四、邀請網紅直播增加本鄉曝光率及瞭解在地人文、文化。

五、舉辦記者會推廣此活動宣傳效益及話題性。

六、農特產品行銷。

七、部落歌手、舞者展演。

柒、活動內容與方法：

一、活動內容：

(一) 產地餐桌慢食廚藝競賽**記者會**：

1.邀請記者媒體採訪(當日發稿)。

2.簽到時發放本鄉農特產品伴手禮。

(二)產地餐桌慢食廚藝**競賽**：

1.**比賽主題**：使用原住民族食材設計並製作太魯閣族風味餐創意料理，每一道料理須至少使用以下三種原住民族食材，如：小米、紅藜、樹豆、樹薯、馬告(山胡椒)、箭筍、蕗蕎、山蘇、竹筒飯、洛神、土肉桂、木鱉果、刺蔥、椴木香菇、假酸漿葉、茶葉、大頭根、龍鬚、龍葵、秋葵、野莧、黃藤等原住民族食材。

2.**比賽資格**：以個人參賽方式進行，須具依戶籍為秀林鄉本鄉鄉民，登記三年以上為主。

二、產地餐桌慢食廚藝競賽方法：

(一)比賽方法：

1.**【初賽-書面審查】**

(1)各隊繳交報名表、兩吋照片一張、料理配方表等附件資料，報名簡章製作表上需詳細書寫名稱、作品名稱、材料名稱、食材分量、調味料名稱及份量、製作步驟、創作理念及菜餚圖檔，**詳填報名表後於12/04(五)前完成報名**。

(2)由秀林鄉公所及專業主廚評審團進行審查。

(3)評審團將依照報名時提交的「料理配方表」進行評分。

(4)書面標準；一道料理，料理方式不均，為自選菜，需至少使用三種指定太魯閣族食材。

(**※每道菜份量為6人品嚐之份量**)

|  |  |
| --- | --- |
| 第一階段 | 第二階段 |
| 主辦單位篩選，參賽資格不符、資料未繳交齊全或未填寫完整、主題不符者、照片內容不符，無法進入第二階段。 | 需通過第一階段後，由專業評審依據料理配方進行評分及建議回饋。(此階段參賽者相關資料皆會保密) |
| 審查評分表 | |
| | **評分項目** | **比重** | 說明 | | --- | --- | --- | | 作品創作創意理念與實用 | 25% | 1. 創意低碳烹飪方法及技巧 | | 1. 原創性 | | 1. 成品的市場性 | | 太魯閣族食材選擇與使用 | 15% | 1. 本地當令食材選用及選材搭配是否平衡 | |  |  | 1. 廚餘處理 | | 外觀 | 20% | 1. 食材顏色搭配 | | 1. 整體型態擺盤配置是否平衡 | | 衛生安全 | 10% | 個人衛生、場地清潔、製作過程均符合良好衛生 | | 菜餚口感 | 30% | 菜餚調味、口感 | | |

(5)**【入圍隊數】**依照成績高低錄取前5名，並於109年12月08日(二)公告於秀林鄉公所官方網站及粉絲專業公布(含電話告知入圍)。

3.**【決賽-自選料理賽】**

(1)參賽資格：經初賽評選後入圍者即可進入決賽。

(2)參賽者須完全按照書審提交的食譜，**賽前準備一道”半成品”料理**，**為乙式兩份的料理**

（一份評審試吃1人份、一份陳列展示由民眾試吃投票，共6人份），食材需由參賽者自行準備，若完成的料理和初賽書審提交的不同，則以棄權論，違規選手不得有異議。

(3)參賽者需於賽前說明會前完成報到，進行賽前準備及比賽食材檢查，遲到之參賽者將由平均分數中扣除５分(決賽均需攜帶**身分證於服務台核對選手資料**，完成報到後進行賽前準備及比賽材料檢查)。

(4)所有原物料於比賽開始前，須經主辦單位檢查驗證，並與書審資料相符，且不得危害人體健康並符合臺灣食品衛生標準，違者將取消比賽資格。

(5)成品須以不礙食用者健康為主，不可使用人工色素或化學添加物(如味精、消泡劑、乳化劑和人工香料等)。

(6)參賽者請自備盛裝料理之餐盤器皿，及料理成品所需之周邊佈置物，並且需於盤子底部貼上姓名，以免參賽者盤子彼此誤用、誤收，大會將不負責用具之保管責任。各隊伍佈置空間為40cm\*60cm。

(7)各組參賽隊伍可獲得主辦單位提供之食材**補助費NT$ 5,000元整**(主辦單位於決賽結束後，確認器材設備正常，將在複賽成績公布後連同保證金退回給未晉者)。

(8)頒發前三名績優獎杯、獎狀：

|  |  |  |
| --- | --- | --- |
| 名次 | 獎項 | 獎金(元) |
| 第一名 | 獎杯乙座 | NT$20,000 |
| 第二名 | 獎杯乙座 | NT$15,000 |
| 第三名 | 獎杯乙座 | NT$10,000 |

4.**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9年12月04日報名截止**(報名表詳如附件四、五)**。**

(1)聯絡地址：秀林鄉公所(花蓮縣秀林鄉秀林村62號)

(2)聯絡信箱：[Shlin@nt.shlin.gov.tw](mailto:Shlin@nt.shlin.gov.tw)

(3)聯絡人員：農經課 陳婷 小姐

(4)聯絡電話：(03)-8612116 轉分機 524

**(採郵寄、親送或電子郵件報名方式)**

5.本活動鼓勵符合上開資格之業者參加，需符合風味餐評比切結書之規定(如附件六)。

(二)設攤展售：

1.由設立於本鄉之業產銷班、小農、產學合作設攤展售，惟參加展售活動之個人或工坊，需於報名時繳納保證金新臺幣2,000元整，保證金於活動結束後退還(未依本所排定之日期出席擺攤者，保證金全數沒入鄉庫)。

2.本活動鼓勵符合上開資格之業者參加，然所販售之商品需符合展售切結書之規定(如附件二、三)，**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9年11月30日報名截止，暫訂於12月04日上午10時整**，假於本所農經課會議室辦理攤位抽籤事宜(報名表詳如附件二、三)。